

五、主要标的信息（备用）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许昌市社会福利院困境儿童心理健康识别评估及干预项目	本项目分为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是全面完成许昌市魏都区、建安区、东城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禹州市、鄢陵县、襄城县辖区内符合条件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心理健康状况识别评估与家庭监护评估，做到全覆盖、全规范、全闭环、可追溯；构建“专业评估、精准识别、分级干预、联动帮扶、长效管理”工作模式，提升基层	(1) 经费保障 本项目总预算93万元。其中481万元用于第一阶段许昌市魏都区、建安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禹州市、鄢陵县、襄城县辖区内符合条件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心理健康状况识别评估与家庭监护评估，做到全覆盖、全规范、全闭环、可追溯；构建“专业评估、精准识别、分级干预、联动帮扶、长效管理”工作模式，提升基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项目分两阶段实施，第一阶段心理评估应在合同签订后40日历天内完成；第二阶段心理干预在评估完成后实施，所有服务工作须在合同签订后1年内完成并验收。	符合《民政部关于印发〈困境儿童心理健康关爱服务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开展困境儿童心理健康状况识别评估和监护评估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26〕83号的标准要求，采购人有权根据服务成效动态调

潘书玲

		服务能力，有效防 范化解未成年人心 理风险与监护风 险，织密未成年人 关爱服务网络；第 二阶段是对许昌市 魏都区、建安区、 东城区、城乡一体 化示范区辖区内符 合条件的困境儿 童、留守儿童进行 阶段性评估，对需 要进行干预的困境 儿童、留守儿童进 行干预治疗；对家 庭监护能力需要提 升的家庭进行指导 等。	工作的通知》 (豫民文 (2026)83号) 文件要求，本项 经费保障按 照每人20元标 准保障，按总人 数24000人核 算，最高不超过 48万元。根据评 估人数数据实结 算；45万元用于 第二阶段许昌 市魏都区、建安 区、城乡一体化 示范区符合条 件的困境儿童、 留守儿童开展 阶段性评估和 对有需要的困 境儿童、留守儿 童开展干预治	整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无 条件配合。
--	--	--	--	-----------------------------------

潘书玲

			疗、家庭指导等。 （2）人员要求 本项目固定专业人员不少于8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名、社会工作者不少于4名、心理治疗师或心理咨询师不少于3名。社会工作者和心理治疗师或心理咨询师不得重复。 （3）信息安全保障要求 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法、民政档案管理规定，建立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纸	
--	--	--	---	--

潘书玲

			质档案专人管理、分类存放、查阅留痕；电子档案全程加密、权限管控、专人负责、定期备份；承接社会组织全员签订保密承诺书，严禁泄露、传播、滥用儿童及家庭信息。 （4）保障机制要求 ① 名单准入管理机制：依据民政部门提供名单，符合干预指标全部纳入服务，建立一人一档动态台账，落实黄橙红三色	
--	--	--	---	--

潘书玲

		分级管理。 ②多方联动协同机制：联合民政、未保中心、各功能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共同开展走访评估，红色高风险个案启动多部门联动，按需转介专业机构，及时开展危机干预。 ③分级响应处置机制：按风险等级差异化设置评估频次，黄色半年评估，橙色、红色每季度评估；红色个案启动危机干预预案，快速响应	
--	--	---	--



潘书玲

			处置。 ④服务质量管控机制：规范线上、线下服务流程，做好服务记录、影像留存、人次登记；定期开展个案复盘、服务回访，保障服务真实有效。 ⑤档案成果管理机制：统一归集个案资料、活动材料、宣传物料、视频光盘、案例文稿、培训资料，按要求报送主管单位存档。 ⑥隐私安全保护机制：严格保护困境儿童及	
--	--	--	---	--

潘书玲

			家庭个人信息， 台账、影像、案例资料仅限项目工作使用，严禁信息外泄。		

说明：

1、按照《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财办库〔2020〕50号）要求，中标（成交）公告须包含主要标的信息。如投标人未提供该表造成中标（成交）后无法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

2、此表不涉及磋商小组评审内容。

投标人（并加盖公章）：许昌美意延年康养有限公司

潘书玲